

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

关于印发《2025年高新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部门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有关科室：

现将《2025年高新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部门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邢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

2025年10月11日

（信息公开类型：主动公开）



2025年高新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部门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

为深入推进我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有机结合，根据《2025年高新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和《高新区2025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，我局决定组织开展2025年高新区市场监管系统内部联合随机抽查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抽查时间

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二、抽查事项内容

本次随机抽查对如下抽查事项实施联合检查：

1. 登记事项检查
2. 公示信息检查
3. 特种设备监督检查

三、抽查对象范围、比例及信用风险等级

抽查对象范围为高新区2025年6月30日（含）前登记注册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（不包括企业集团、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和办事处）。

抽取比例：B风险的按20%抽取，C风险和未分类的按20%抽取，D风险的按100%抽取。

四、抽查工作流程

（一）我局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”（以下简称

省双随机平台)按照企业信用风险等级、不同比例(数量)、针对不同检查对象抽取检查对象名单,按照登记机关(或监管机关)分批将检查对象名单派发至各科室,由各科室按照实际情况派发并进行检查。

(二)各科室要按照《河北省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第一版)》中的抽查事项对每一个检查对象所涉及本次抽查的所有事项,实施全覆盖检查。实施检查前,各科室要依据职责分工、检查对象经营范围等,确定各抽查对象所涉及的检查事项、内容及检查依据,并一次性完成检查。

(三)各科室通过“省双随机平台”对被检查对象进行编组,并随机匹配检查人员,生成针对每个检查对象的《市场主体综合检查随机抽查记录表》,由执法人员按照规定的检查事项内容对企业进行现场检查。

(四)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,自检查结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在“省双随机平台”完成录入、审核并公示抽查结果。

(五)各科室要根据职责和管辖权限,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线索,及时依法处理或移交有关部门处理,并将后续处理结果录入“省双随机平台”中“后续处理”模块,确保后续监管到位,形成监管闭环。要及时将后续处理结果情况书面报送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本次抽查既具有抽取企业类型不同、抽查事项多、抽查比例多、涉及检查对象范围广等特点,又是积极推进我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有

机结合机制的探索。科室要高度重视本次内部联合抽查，切实加强领导、周密部署、精心组织、严格督导，确保按时、高质量完成抽查检查任务，做到检查结果的真实准确。

（二）加强协调配合。本次抽查涉及众多业务部门，各科室要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和职责分工，认真组织协调好查前准备、认领抽查对象名单、现场检查工作，督导辖区抽查进度、汇总上报总结报表等工作，按时高标准完成此次抽查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培训。各科室要利用多种渠道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本次内部联合双随机抽查，进一步扩大双随机抽查工作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，让社会公众了解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这种新型监管方式的内涵、工作流程、结果运用及检查对象的权利和义务，营造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良性互动的良好氛围。各级要认真组织开展抽查前培训、准备等工作，确保执法人员履职尽责，提高监管效率和质量。